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0—101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1月03日14: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9日以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由董事长王浩宇先生主持，监事、总裁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0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对外投资暨增资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自各方签章后成立，自公司与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自各方签章后成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策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投资人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完成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本次投资后，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本次投资中《增资协议》关于引进合格投

资人的相关约定，为提高未来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引入经各方认同的合格投资人的效率，现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通过本次投资相关议案后授权董事会决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符合以下条件的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引进合格投资人相关事项：

1. 引进合格投资人不会导致公司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失去控制权；
2. 合格投资人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估值不低于本次公司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投资估值；
3. 合格投资人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未达到以下任一标准：（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4.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情刊登在 2020 年 11 月 04 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04 日